

城区多个小区有了再生资源智能回收站

分类投放废品 系统自动返现



居民将废旧纸盒投入再生资源智能回收站就可领取现金。

■文、图/记者 罗伟

本报讯 家里的纸盒、塑料瓶子等各种废品,当垃圾扔掉有些可惜,攒起来卖吧,又占地方。最近,城区多家小区建起了再生资源智能回收站。居民将废品往回收站里一投,不仅能助力废旧资源再生,而且还能立马兑换现金。

近日,茅箭区二堰街道在锦绣园社区上海名都小区开展了垃圾分类宣传活动。在该小区记者看到,一台名为“再生资源智能回收站”的设备放在醒目处。不时有居民拿着纸盒、塑料瓶等废品来到回收站前,根据分类提示投入到不同的箱内。回收站的智能设备立即就测算出废品的重量,并计算出价格。提前关注了相关小程序的居民,手机上就会收到卖废品的钱。

家住该小区的郑女士当天就将家里两个废纸箱提了过来,投进了回收站。当即,她的手机上就到账了0.34元。“这些东西在家里放了有一段时间了,扔掉又觉得可惜,但留着又很占地方,现在下楼就能回收

处理掉,而且钱立刻到账,真是方便又划算。”郑女士对记者说。

记者了解到,该再生资源智能回收站由一组智能设备组成,分为塑料回收、金属回收、纺织品回收等。居民将家里废品,投入到不同的箱体,设备就会根据重量自动折算出价格,然后给居民返还现金,“由于能变现,居民们积极性很高。曾有一位居民,一次性收到了10.8元钱。”该回收站的一名管理人说。

二堰街道副主任曹秀琴告诉记者,小区设置这种再生资源智能回收站,主要是用这种方式吸引居民参与垃圾分类工作,同时也对垃圾清运减量,解决居民乱堆放废旧物品的问题,提高居民生活环境。

据曹秀琴介绍,仅仅半个月时间,该小区的这组设备就回收了两吨可回收垃圾,效果非常好。

记者了解到,目前城区多个小区已经开始使用这种由再生资源智能设备组成的回收站。一家名为猫先生社区环境管家的企业将准备在城区120多个小区推广这种设备,为更多居民提供绿色低碳服务。

兴丽城小区外车辆无序停放

社区已扩大环岛规范停车,并将设置隔离墩

■文、图/记者 王琪

本报讯 “十堰工业新区兴丽城小区门口违停严重,私家车把公路当成停车场,宽阔的道路只容得下一辆车通行,我每天下班开车都提心吊胆。”近日,市民吴女士致电十堰晚报秦楚网新闻热线8110110反映此事。对此,记者进行了实地走访。

12日上午9时许,记者来到兴丽城小区附近的界牌垭路看到,与左侧福兴街相连处是一个用红色水马围起来的小型环岛,环岛内停着一辆红色小轿车。沿着界牌垭路往前走,在道路的双黄线上也停了不少车辆。

记者观察发现,该路段没有设置监控设备,也没有斑马线,人车混行严重,但环岛右前方就是个停车场。“现在还算好的,一到晚上七八点,这里就成了停车场。”吴女士告诉记者,这里车流量很大,每天行人穿梭在车流当中,十分危险,开车也非常不便。

针对此地车辆乱停放问题,记者联系到工业新区建设大道社区。该社

区一张姓工作人员表示,社区一直在劝导车辆乱停放行为,但效果甚微。“停在这里的私家车大部分是兴丽城小区的业主,之前他们因小区车位出租费用过高,不愿意把车停在小区里,就停在这个地方。后来,我们与开发商、物业、业委会、业主多方协商,今年车位出租费用已经降到每月两百多元,但由于业主习惯了免费停车,即便费用降了他们也不愿意将车停到小区里。”

该工作人员说,之前界牌垭路停放的私家车并不多,他们都停在小区四周的双黄线路段,为了规范停车,社区在双黄线设置了隔离墩,还安装了禁停标志和指示牌。后来,部分业主就把车停放到距小区200米外的界牌垭路上。

“对于这一现象,社区会制作温馨提示标语贴在违停车辆上,再将环岛扩大,以规范停车秩序,并在道路双黄线上加设隔离墩。如果效果还不明显,将会联系交警来对违停车辆进行处罚。”该社区工作人员说。

记者昨日回访获悉,目前社区已扩大了环岛,并即将设置隔离墩。



兴丽城小区外占道停车十分普遍。

□烟草专卖普法案例解析

店铺拆迁后想继续经营卷烟咋办?

竹山县胡女士经营卷烟已有十年头,最近经营场所被列入拆迁范围。但她还想继续经营卷烟,便向市烟草专卖局寻求帮助。

市烟草专卖局相关工作人员介绍,根据《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因道路规划、城市建设等客观原因造成从核定经营地址变更到原发证机关辖区内其他地址

经营的,持证人应当提前提出变更申请。

该工作人员表示,如果胡女士想继续经营卷烟,可以在重新选址后,提供道路规划、城市建设等证明材料,如拆迁公告、搬迁协议等,向核发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提出变更经营场所地址的申请。

通讯员 尚宏博

十堰职业技术(集团)学校

启动“智慧校园”银校共建

5月16日,十堰职业技术(集团)学校与交通银行十堰分行在该校学术报告厅举行“智慧校园”银校共建启动仪式。

启动仪式上,交通银行十堰分行相关负责人董雪以“勿做犯罪团伙帮凶”为题向全体师生带来了一场生动的法治宣传讲座,并通过现场抢答的形式与学生进行互动,增强学生反诈防诈意识和能力。

活动中,学校党委委员、副校长唐

棠授予该校张清莹等6名学生“普法宣传志愿者”称号、吴颖等5名教师“普法宣传大使”称号,鼓励师生充分发挥自身作用,践行服务精神,为建设美丽和谐社会、构建法治社会贡献力量。

该校党委委员、副校长柳枝春表示,未来双方将深化合作,强化优势互补,构建银校发展的利益共同体,打造新样板,共建银校合作新品牌。

记者 詹妍 通讯员 李昆

关于S281白竹线张湾区福兰路至相公岭段路面中修工程占道施工的通告

根据省、市交通公路部门2023年度工作计划,为提高公路路面质量、提升通行能力、改善行车环境,需对S281白竹线张湾区福兰路至相公岭段路面(K104+603-K113+000)实施中修。项目计划自2023年5月21日起开始施工,至2023年7月20日完工。为确保工程顺利实施和施工期

间交通安全通行,经市公路、公安交管部门同意,决定对施工路段实施交通管制,现将具体管制事宜通告如下:

一、管制时间:2023年5月21日至2023年7月20日,管制时段:6:00至20:00。

二、管制路段:S281张湾区福兰

路口(K104+603)至相公岭村(K113+000)。

三、管制方式:实行间断式半幅封闭、半幅通行。

四、绕行方案:过境车辆可绕行柏叶路、十白高速、十房高速。

五、管制路段及管制点过境车辆及行人,应自觉遵守交通指引,服从

现场交管人员指挥,文明行驶、安全通过。

因施工给您的交通出行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通告

十堰市城区公路管理局
十堰市公安交通管理局交警四大队
2023年5月17日